附件1

承 诺 书

本单位（人）根据有关规定，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1.本单位（人）对本申请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有虚假，本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本单位承诺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导致发生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3.因审核需要，本单位（人）同意将本申请材料向有关人员公开，由相关人员承担保密义务，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免予承担责任。

4.本单位承诺不存在到期未申请验收或者验收未通过的项目，所申报项目未获得或者列入政府投资或市级财政性专项资金资助或奖励。如因违背上述承诺，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5.本单位承诺将按照计划开展申请材料中制定的后续公共服务计划，如调整计划，需要得到市中小企业服务局书面批准。执行完成后需要市中小企业服务局提交总结报告。如因违背上述承诺，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6.本单位承诺不委托中介机构申报该项目。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

签字日期：